



來源: 路透社(<http://hk.news.yahoo.com/%E5%B0%88%E5%88%A9%E9%87%91%E9%81%8E%E9%AB%98-%E5%BE%AE%E8%BB%9F%E7%94%B3%E8%A8%B4%E6%91%A9%E6%89%98-035500632.html>)

日期: 2012 年 02 月 23 日

專利金過高 微軟申訴摩托



(路透布魯塞爾/紐約 22 日電) 微軟公司又對 Google 下戰帖，要求歐盟反托辣斯監管單位介入微軟和 Google 及旗下摩托羅拉行動公司 (Motorola Mobility Holdings Inc) 之間的專利糾紛。

微軟指出，摩托羅拉對微軟使用該公司技術所收取的費用過高。歐盟執行委員會 (EC) 和美國司法部 1 週前通過 Google 以 125 億美元收購摩托羅拉。

在歐盟同意收購摩托羅拉前，Google 曾允諾若順利收購摩托羅拉，會依公平且合理方式授權微軟專利。這項交易目前仍由中國大陸監管單位審視。

但微軟副總法律顧問海納 (Dave Heiner) 今天在網誌中指出，「摩托羅拉願意出售專利的金額，和合理價格相差甚遠」。

微軟指出，1 台價值 1000 美元、使用 50 項摩托羅拉影像播放技術規格的筆記型電腦，摩托羅拉便要求微軟支付 22.50 美元的專利費。

但提供逾 2300 項相同技術規格專利的其他 29 間公司只收取 2 美分。

中央社 (翻譯)